

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特此公告。

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十月十日

经核实，公司不存在异常波动披露情形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，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的情形。

经核查，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；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。

经自查，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公司网站，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此致公告。

南京诺和信建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日